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 6 人，参加通讯表决的董事 3 人。会议由董事长刘连红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议案

以上第一、二、三、四项议案均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将于 2016 年 2 月 5 日下午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中增加审议《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的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函》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26 日